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為重要者，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能力。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發表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網址:www.hkgem.com)，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就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而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所作出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按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經審核業績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集團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44,133	35,845
銷售成本		<u>(33,330)</u>	<u>(26,319)</u>
毛利		10,803	9,5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	7,086	2,982
銷售開支		(3,608)	(1,942)
行政開支		(10,361)	(6,505)
其他經營費用		<u>(4,976)</u>	<u>(1,692)</u>
經營業務盈利／(虧損)		(1,056)	2,369
融資成本		<u>—</u>	<u>(402)</u>
稅前盈利／(虧損)		(1,056)	1,967
稅項	3	<u>(402)</u>	<u>—</u>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之溢利／(虧損)		(1,458)	1,967
少數股東權益		<u>96</u>	<u>—</u>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淨額		<u>(1,362)</u>	<u>1,967</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4	<u>(0.26) 仙</u>	<u>0.45 仙</u>

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其後配售H股及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公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對長期權益性投資之重新計價，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2.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發票值，減增值稅，貿易折扣與退貨，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貨	44,132	35,845
提供服務	1	—
	<u>44,133</u>	<u>35,845</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895	2,416
投資收入	96	—
增值稅退稅	—	201
政府部門之利息支出補貼	—	362
服務收入	4,094	—
	<u>7,085</u>	<u>2,979</u>
收益		
固定資產處置收入	1	3
	<u>7,086</u>	<u>2,982</u>
	<u>51,219</u>	<u>38,827</u>

3. 稅項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	402	—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33%繳納所得稅。根據地方市稅務局及財政局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被認定為高科技企業，豁免繳納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所得稅。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收到上海高新技術企業(產品)認定辦公室通知，根據通知內容，本公司再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按15%繳納二零零一年所得稅。

由於子公司自成立之日至今仍為虧損，故未計提所得稅。

本年度未計入之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410,000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幣284,000元)與收購遞延開發成本之加速攤銷有關。

4.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淨額	(1,362)	1,967
股份		
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	518,750,000	433,367,486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及虧損之因素，故並無分別顯示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比較數字之全面攤薄每股盈利及虧損。

5. 儲備

	法定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留存(虧損) ／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271	271	60	(1,108)	(506)
發行股份	—	—	70,315	—	70,315
年度內溢利	—	—	—	1,967	1,967
轉撥入儲備	53	53	—	(106)	—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年初	324	324	70,375	753	71,776
本年度虧損	—	—	—	(1,362)	(1,362)
轉撥入儲備	132	132	—	(264)	—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	456	70,375	(873)	70,414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本公司適用的規定計算)的10%撥往法定公積金，直至該法定公積金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符合載於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若干規定下，法定公積金可以撥充資本，惟轉增資本後的法定公積金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本公司適用的規定計算)的5%至10%撥往法定公益金(乃非可供分派儲備,但本公司清盤時則作別論)。法定公益金必須用作員工福利設施的資本開支,但該等設施仍屬本公司財產。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

週年股東大會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登記在冊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有關週年股東大會之過戶登記。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4,133,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35,845,000元)，較對上一個年度增加約23%。經審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362,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盈利人民幣1,967,000元)。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研發及推出嶄新產品，所以仍能成功地維持銷售增長。但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做成產品價格受到壓力而下滑，導致本集團部份產品需減價以保持銷量。同時，本集團有若干產品因推出市場已有一段較長時間，必需減價以維持競爭。基於此等不利因素，整體邊際利潤由去年之約27%輕微下降至約24%。此外，本集團的部份客戶受市場不景氣影響而延誤支付本集團之賬款，因此，本集團為審慎計而就本年內的呆壞帳作出撥備約人民幣886,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145,000元)，於行政開支內入賬。再者，為延續本集團日後發展所需，期內本集團投放於研究及開發方面支出亦大幅增加，於本年度發生之研究及開發支出約為人民幣10,480,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4,759,000元)，比上年度之支出約多人民幣5,721,000元或約120%。本集團佔90%權益之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華嶺」)剛於年內開展業務，由於正處於起步階段，故錄得約人民幣960,000元營運虧損，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亦有所影響。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主要產品之一的8K位存儲卡電路在期內仍保持理想銷售，但售價則稍為下降，由於本集團在此產品的生產及設計方面累積豐富技術經驗，加上嚴謹成本控制，故此毛利率祇有輕微下降。在智能卡、漏電保護裝置及電度表市場方面銷量亦有不俗增幅。汽車電子產品銷售亦顯著回升。唯通訊電子產品仍受制於市場之強烈競爭，銷量、售價及利潤均有所下降。於年終推出之非接觸卡在市場反應不俗，預期在來年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利潤作出貢獻。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續)

基於本集團之經營額及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貢獻全部來自中國大陸，董事認為商業性質分類乃主要披露基礎。本集團業務商業性質可分類為 (i)設計研究開發及銷售應用專門集成電路及(ii)提供應用專門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由於前者對本集團之經營額及總收益分別為100% (二零零零年：本公司100%) 及約86% (二零零零年：本公司92%)，故此在來年，本集團仍將專注於此核心業務。

由於本集團於國內市場聲名顯赫，憑藉此優勢，本集團經常接獲若干具備尖端科技及專業知識的公司主動洽商合作機會。故本集團於期內曾與若干業務夥伴洽商合作機會，務求符合集團之利益。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期內開展了若干業務，主要為成立了華嶺，其主要提供集成電路測試軟件的開發、集成電路芯片及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探針卡制造、集成電路技術的開發及諮詢等業務。憑藉此附屬公司，將能大大加強本集團在集成電路產品的研究、開發及測試方面之優勢。

其他投資

期內本集團於國內投資了人民幣4,000,000元在浙江京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佔該公司之10%權益，其業務為寬、窄帶通訊電子產品、汽車電子產品、功率模塊、微波電路、電源電子產品及其他微電子產品的設計和生產。

技術合作

期內本集團亦已與上海復旦大學聯合成立了復旦大學集成電路工程技術中心及與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合作，聯合建立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集成電路與系統實驗室。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22,289,000元 (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123,651,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4,712,000元 (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124,947,000元)，其中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59,533,000元 (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93,868,000元)。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及及流動資金十分充裕足以應付未來發展及擴充所需。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將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零零年：本公司無)。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借貸比率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0,688,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9,170,000元)，並無非流動負債。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0.236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0.238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與流動資產之比率約為10.2%(二零零零年：本公司7.3%)，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8.7%(二零零零年：本公司7.4%)。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零零年：本公司無)。

利率及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故不存在利率風險。本集團有部份設備及原料採購款項以美元結算，故將有輕微外匯風險。而本集團之業務大部份銷售均以人民幣為主，並不受人民幣對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資本性承擔項目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性承擔額約為人民幣4,055,000元，相對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2,414,000元。該等資本性承擔項目主要為購買研究設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零年：本公司無)。

資本及資金運用

本集團現有充裕之資金，將繼續適當地運用以發展集團之業務及履行招股書所披露之業務目標。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聘有僱員約198人(二零零零年：本公司約138人)。僱員的薪酬均參照市場趨勢及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和對集團所作之貢獻而釐定。本集團已按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將稅後利潤撥往公積金與公益金作為員工福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在利潤表之僱員總成本約為人民幣4,748,000元(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人民幣3,142,000元)。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最近本集團已取得有關方面批准，並已於香港成立一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將大力發展海外市場。同時本集團亦與通訊業內精英達成協議，於國內成立一間由本集團擁有39%股權之聯營公司，現時發展集群通訊及無線接入等通訊業務，並藉此發展通訊產品IC芯片業務，並大大增強本集團在整體IC設計方面之優勢。

為配合業務發展，本集團已成功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整個配售新H股股份事項，籌措得額外資金淨額約為港幣104,000,000元。本集團將調配更多資源擴充銷售隊伍，增聘IC專業設計人才，藉以加強本集團之研發能力及市場推廣活動。董事相信，今後片上系統之應用將越見普及，故董事認為，能夠結合一系列知識產權組建片上系統實乃成功之關鍵。因此，本集團將投放資源盡快將產品由單一芯片轉為片上系統，務求進一步鞏固本身於中國市場之地位及符合本集團之利益。

為應付日後發展及擴大產品範圍，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資金添置設備，增聘國外設計專才，以及物識策略性業務夥伴，藉此推廣較高檔IC咭系統之應用及應付未來銷售增長之需求和節省測試成本。

董事們相信，隨著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世界經濟開始復甦，提供本集團大量發展空間及機遇。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員工將續努力開展業務，預期在二零零二年內本集團之業務定能繼續穩定增長，實現業務計劃和目標。

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股份」），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記錄在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之規定須知會聯交所及本公司之權益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與權益類別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註)	
董事					
蔣國興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施雷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俞軍	—	—	—	10,961,530	10,961,530
程君俠	—	—	—	8,076,920	8,076,920
王蘇	—	—	—	7,211,530	7,211,530
陳曉宏	—	—	—	7,211,530	7,211,530
章倩苓	—	—	—	1,733,650	1,733,650
何禮興	—	—	—	1,442,300	1,442,300
沈曉祖	—	—	—	1,442,300	1,442,300
	<u>14,420,000</u>	<u>—</u>	<u>—</u>	<u>52,502,060</u>	<u>66,922,060</u>
監事					
李蔚	—	—	—	6,057,690	6,057,690
丁聖彪	—	—	—	7,211,530	7,211,530
徐樂年	—	—	—	865,380	865,380
	<u>—</u>	<u>—</u>	<u>—</u>	<u>14,134,600</u>	<u>14,134,600</u>

註：

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上海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

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立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持有本公司股份10%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	144,230,000	27.80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附註1)	106,730,000	20.57
上海商業投資(附註2)	95,200,000	18.35

附註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的公司。

附註2. 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在上海商業投資持有的95,200,000股份中，有46,160,000股是以該公司名義持有，有34,620,000股由上海商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持有，另有14,420,000股則由其擁有74.3%權益的附屬公司寧波利榮有限公司持有。以該公司名義持有的46,160,000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本之8.9%。

除於以上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權益於「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一欄列出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登記之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款。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各董事並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有可能競爭之業務權益。

保薦人的權益

就創業板上市而言，保薦人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中銀國際")已同意按照收取一筆協定的費用，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直至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就中銀國際所知，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仕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任何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委派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公司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內除未能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條所載列明董事會全體會議應至少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外，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本公司之董事分別工作及居於滬港兩地，因時間未能配合關係，故於年內沒有舉行董事會全體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及監察本公司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有兩名成員榮智謙先生及梁天培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於二零零一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過一次會議。

代表董事會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本公佈將由刊發當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內。